

证券代码:000797
债券代码:14977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债券简称:22 中武 01

公告编号:2022-162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东侨武夷建信信托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与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信托”或“债权人”)在北京签订《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宁德东侨武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侨武夷”或“债务人”)向建信信托借款提供本金金额不超过 4.50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方提供担保额度合计 757,308.00 万元，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调增后，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方提供担保额度合计 907,308.00 万元，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详见 2022 年 4 月 9 日、11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担保额度的公告》《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内部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2-062、149)。东侨武夷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此前，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方提供担保额度 34.50 亿元（其中未对东侨武夷提供担保额度），剩余担保额度 56.23 亿元，本次担保 4.50 亿元，未超过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对象：宁德东侨武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住所为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坪塔西路 6 号(金龙商贸广场)B 幢 101，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吴瑞辉。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物业管理。

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单位：元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51,416,755.19
负债总额	548,518,417.47
银行贷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548,518,417.47
或有事项总额	
净资产	2,898,337.72
	2022年9月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2,802,120.38
净利润	-2,101,662.28

注：上述 2022 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被担保人无担保、诉讼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2022 年 12 月 23 日，东侨武夷与建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和《抵押合同》，申请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4.50 亿元，并以

项目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12月29日，公司与建信信托签订《保证合同》，为上述《信托贷款合同》及其有效修订或补充的合同或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提供贷款本金余额不超过4.50亿元人民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本金、回购本金、转让价款、利息、维持费、溢价款、资金占用费、债务人因违反主合同而应支付的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债务人根据法律规定和主合同约定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等。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权人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本合同的签署、生效、履行、解释、修改和终止等事项均适用中国现行法律法规。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签署地（北京市西城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除非诉讼裁决另有规定，双方为诉讼而实际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和合理的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本合同自债权人、保证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贷款及担保是为了满足东侨武夷生产经营需要，符合经营计划和实际情况，该公司信用良好，资产负债率虽然超过 70%但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且以项目土地作为抵押担保，抵押物价值能够覆盖全部债权，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此前，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余额为 26.3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1.15%。此外，不存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外部公司提供担保或质押股权的情形。上述担保无逾期或涉及诉讼。

六、备查文件目录

1.2022 年 12 月 23 日东侨武夷与建信信托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和《抵押合同》；

2.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与建信信托签订的《保证合同》；

3.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4.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5.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6.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